**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全称并盖章）

2023年 月 日

**一、报 价 函**

致： （比选人）

根据已收到的贵方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我方经考察现场和仔细研究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以 （大写）， （小写）作为报价，承担比选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并承诺工期为 。

我方在详细阅读全部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相关附件后做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全部接受比选文件的所有要求，并考虑到了潜在所有风险。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工作；

3、我方同意比选文件对比选有效期的规定。在比选有效期以前的任何时间，本比选申请文件一直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中选；

4、在制定和签署一份正式协议书之前，本报价函连同贵方的书面中选通知书，将构成约束贵我双方的合同。

比选申请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比选申请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四、比选申请书**

**比选申请书**

致： （比选人）

一、我公司根据你方比选文件，经审查和完全理解了所有比选文件后，以下签字人作为 （比选申请单位全称） 合法行使其职责的代表与你单位合作，参加你方组织的公开比选。

二、我公司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同时我公司对提交的所有比选申请文件负责。你方的机构或授权代表可对我公司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有关本申请提交的声明、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

三、我公司完全理解比选人因法律和政策原因取消比选以及拒绝所有的比选申请文件，并对此类任何行动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无义务向被比选人解释其原因。

四、我公司对提交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的真实和正确性负责。

五、在仔细研究了比选文件，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后，我公司承诺：按比选文件收费标准执行。

此报价已包含所有为完成合同规定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我公司不再以任何理由向你方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六、我公司承诺：如我公司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不能满足比选人的要求，比选人可随时更换，我公司对此无异议。

比选申请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4.1、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企业类型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注册号（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邮政编码 |  |
| 营业期限 | |  | | | |

注：1、本表后应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等。

比选申请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拟投入的辅助工器具及设备汇总表**

**拟投入的辅助工器具及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性能 | 数量 | 进场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表中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可高于标准）。**
2. 表中其他内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增减；

③表中栏目不够时，可另加附页说明。

**5.1委托书**

（比选申请人全称）委托 （姓名、职称、身份证号 ）为 的负责人。凡是合同中约定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均由其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六、比选申请人综合情况简介、服务方案及综合说明（格式不限）**

**七、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材料**

**评审办法**

本项目比选采取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人。

1、招标单位收取各参与比选单位的响应文件。

2、开始比选后，现场拆封各单位比选响应性文件，并对报价做好记录。

3.比选小组对各参与比选单位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步程序。

4、根据投标人的比选响应性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的高低确定中标单位，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

5、宣布比选结果。

|  |  |  |
| --- | --- | --- |
| 技术分（50分） | 工作方案（50分） | 1、方案详尽，有明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工作内容详实，逻辑性高，可靠性强，实施能力强：40—50分；  2、方案相对明确，包含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措施，工作内容详实，具有一定逻辑性、可实施性：25—40分；  3、方案简单，未涉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有一定工作内容说明，实施性不大：10-25分；  4、缺项不得分。 |
| 价格分（50分） | 50分 | 1、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为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  2、有效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有效投标报价，如低于则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参与价格分的计算；  3、 投标人报价每高1个百分点，扣E1分，E1=1 投标人报价每低1个百分点，扣E2分，E2=0.5， 得分=50－偏差率绝对值\*100\*E1（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得分=50-偏差率绝对值\*100\*E2（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得分保留2位小数； |

**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 标段**

**劳务合同**

**工程承包人:**

**劳务分包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住 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住 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施工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研究，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分包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分包工程地点：萧县境内

1.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服务内容主要服务内容包含固定资产保护、除草、修剪、病虫害防治、垃圾清运等。

**第二条 合同形式及分包合同价款**

本分包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_\_\_\_\_ 元。

1. **服务内容及工期**

提供本工程项目的全部施工劳务服务，提供人员包含全部劳务用工人员,并自行配备工程施工所需要的辅助工器具及设备，例如：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服、锥形桶、安全警示标准标牌、现场其他安全辅助工具、三轮车、铁锹、草坪修剪机器、拔树机械、垃圾、死苗枯树等辅助清运车辆。劳务公司需自行解决现场工人食宿行问题。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0日历天。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严格执行甲方的质量保证体系及有关管理规定，认真按照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确保符合国家或专业的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并达到约定质量的合格标准且符合业主单位的要求。

**第五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说明；项目完工后，负责组织开展相关验收工作。

**第六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6.1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交通安全、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施工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及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6.2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处理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6.3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路面及各种公路设施。

6.4工程竣工未移交建设单位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6.5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对施工项目进行的质量检查并提供相应资料。

6.6乙方需为本项目全部务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险，若未购买，造成的一切后果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并且保证一切有关责任与甲方无关。

6.7 乙方负责本项目所有劳务工作并自行配备工器具。

**第七条 环境保护及安全文明施工**

7.1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配备安全设备、安排安全措施的，每发现一例，应承担违约金或罚款人民币1000元。

7.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

7.3由于乙方在施工产生过程中违反合同条款的法律法规和规范，导致发生环保责任事故、安全事故、交通事故等人为和意外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并且保证一切有关责任与甲方无关。

7.4 乙方对其在工作中因疏忽或者其他与甲方无关的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负全部责任。

7.5工期内保证施工场地平整，无扬尘、无积泥、无积水、满足道路安全通行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第八条 材料及设备管理**

本工程所需全部工具器具、辅助运输车辆均由乙方自备。

**第九条 合同价款的支付**

付款方式为：**经建设单位竣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的100%。**

**第十条 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分包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者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萧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按照承诺书中的内容履行合同。

11.2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工作由乙方负责。

11.3 本合同签字并盖章之日生效。

11.4合同签订地点：萧县

11.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11.6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视为合同文件组成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